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保障闲置自有资金收益，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所

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从单一类型的银行调整为可提供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同时授权期限调整到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除调整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授权期限外，原其他审议通过的事项保持不变。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事宜，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调整有利于扩大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的可选范围，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保障闲置募集资金收益，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从单一类型的银行调整为可提供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同时授权期限调整到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除调整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授权期限外，原其他审议通过的事项保持不变。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事宜，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调整有利于扩大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的可选范围，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4、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8 上半年度，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8月17日